

2025 年 1 月 15 日 星期三

【公司评论】

吕彦辛

852-25321539

Alexandra.lyu@firstshanghai.com.hk

李京霖

852-25321957

Jinglin.li@firstshanghai.com.hk

微盟集团 (2013.HK): AI 赋能微信小店解决方案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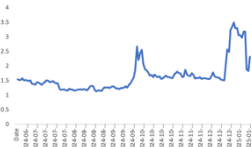
核心业务: 基于微信生态布局解决方案

微盟集团是一家专注于提供云端商业和营销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其核心业务涵盖 SaaS 解决方案、广告服务、电商支持和 AI 技术应用。公司依托微信生态, 为中小企业和品牌客户提供包括商城管理、客户关系管理 (CRM)、营销插件在内的数字化工具, 同时通过广告投放和电商功能 (如微信小店和送礼功能) 助力商家提升运营效率和转化率。通过 AI 开店和智能客服等技术, 微盟持续优化商家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推动业务实现自动化和高效化。

行业 TMT
股价 2.32 港元

市值 78.33 亿港元
已发行股本 33.76 亿股
52 周高/低 3.69 港元/
1.79 港元
每股净资产 0.78 港元

股价表现



小程序与微信小店打通, 重塑微盟服务商定位

小程序与微信小店的全面打通, 进一步巩固了微盟作为微信生态内头部服务商的地位。微盟于 2025 年 1 月 9 日也正式推出“微盟 X 微信小店”五大解决方案, 旨在帮助商家在微信小店生态中实现高效整合与业务增长。通过一体化的公私域运营解决方案, 微盟帮助商家实现从店铺管理到精准营销的全流程整合, 显著降低了技术门槛与运营复杂度。同时, 微盟通过技术创新, 如实时数据回传、智能插件适配和 CRM 系统升级, 为商家提供了数字化支持, 帮助其快速适应新功能场景。

小程序与微信小店的打通促使微盟重新定位其微商城解决方案。针对小微商家, 微盟将基础版的占比从 60%降低至 20%, 转而通过微信小店结合插件和智能客服来满足这类客户的需求。对于大客户, 微盟则利用深度数据分析与运营工具, 帮助其完成定制化的营销方案和私域运营布局。通过降本增效和收入端的结构性调整, 微盟 SAAS 业务有望在今年实现盈利。

微信送礼功能提供增量, 商家微信小店渗透率持续提升

在 2025 年 1 月 13 日的投资者交流会议中, 微盟管理层指出, 微信小店送礼功能优化了社交电商体验, 为服务商创造了增量机会, 吸引更多商家开通功能并调整运营策略。然而, 由于功能较新, 消费者心智仍需时间培养, 不少商家在微信端运营能力不足, 需依赖微盟提供插件支持、运营培训及扶持政策, 加速适应新功能。

生活方式品类 (如香薰、潮流服饰) 对送礼功能的适配性较强, 尤其是江南布衣等尚未深度布局微信生态的品牌, 展现出巨大潜力。尽管市场关注度高, 但因微信生态强调可持续发展, 小店的全面爆发仍需时间沉淀。微盟将持续提供系统化支持, 推动微信小店生态的长期增长。

持续探索 AI 于微信生态应用, 继续与腾讯的深度战略合作

公司将持续探索 AI 技术在微信小店生态中的应用, 通过自动化开店、智能客服和数据分析等功能, 进一步提升商家运营效率。其中, AI 开店功能可在两分钟内完成店铺搭建, 包括自动生成背景、产品上架和智能客服配置, 大幅降低了商家开店的技术门槛和时间成本。AI 赋能帮助商家快速融入微信小店生态, 专注于产品运营和消费者互动, 为提升整体效率和市场渗透率提供了关键支持。

同时, 面对大股东腾讯的减持, 微盟管理层表示理解其财务压力, 并重申微盟作为腾讯各端口头部服务商的角色, 将继续深化合作, 依托腾讯生态推动业务长期发展。

披露事项与免责声明

披露事项

--	--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第一上海”)编制,仅供机构投资者一般审阅。未经第一上海事先明确书面许可,就本报告之任何材料、内容或印本,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摘录、引用、更改、转移、传输或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本报告所载的数据、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或就其作出要约或要约邀请,也不构成投资建议。阁下不可依赖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出任何投资决策。本报告及任何资料、材料及内容并未有考虑到个别的投资者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情况、风险承受能力或任何特别需要。阁下应综合考虑到本身的投资目标、风险评估、财务及税务状况等因素,自行作出本身独立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所载资料及意见来自第一上海认为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衍生,但对于本报告所载预测、意见和预期的公平性、准确性、完整性或正确性,并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第一上海或其各自的董事、主管人员、职员、雇员或代理均不对因使用本报告或其内容或与此相关的任何损失而承担任何责任。对于本报告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公平性、完整性或正确性,不可作出依赖。

第一上海或其一家或多家关联公司可能或已经,就本报告所载信息、评论或投资策略,发布不一致或得出不同结论的其他报告或观点。信息、意见和估计均按“现况”提供,不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证,并可随时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第一上海并不是美国一九三四年修订的证券法(「一九三四年证券法」)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经纪-交易商。此外,第一上海亦不是美国一九四零年修订的投资顾问法(下简称为「投资顾问法」,「投资顾问法」及「一九三四年证券法」一起简称为「有关法例」)或其他有关的美国州政府法例下的注册投资顾问。在没有获得有关法例特别豁免的情况下,任何由第一上海提供的经纪及投资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在此档内陈述的内容,皆没有意图提供给美国人。此档及其复印本均不可传送或被带往美国、在美国分发或提供给美国人。

在若干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分发、发行或使用本报告可能会抵触当地法律、规定或其他注册/发牌的规例。本报告不是旨在向该等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任何人或单位分发或由其使用。

©2025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71 号

永安集团大厦 19 楼

电话: (852) 2522-2101

传真: (852) 2810-6789

网址: [Http://www.myStockhk.com](http://www.myStockhk.com)